日

	•>•	V- L2		
本人_		参加貴校	日間部轉學	入學招生考試
已錄取	年級	科,因尚無	轉學證明書	,同意若無法
於113年2	月16日前補繳轉	學證明書,	視同放棄錄	取資格。
此致	臺中市立東勢工業	業高級中等	學校	
考生	簽名:			
考生	電話:			
家長	簽名:			
家長	電話:			

结

t刀

聿

月

日間部轉學入學生修課注意事項

112 學年度第2 學期日間部轉學入學生,請詳閱下列注意事項及本校畢業規定。 注意事項:

年

- 一、請詳細核對轉入科別之一年級上學期必修科目(參閱學生課程手冊),**未修習之** 必修科目請向教務處課務組申請補修。
- 二、其他未修習之校定選修之科目,請自行斟酌是否申請補修。

本校畢業規定:(非常重要)

中華民國

學生畢業應修習總學分數達 180 學分並至少 160 學分(含)以上及格,並符合下列各項規定:

- 一、必修科目均須修習,並部定必修科目至少85%及格。
- 二、專業及實習科目至少需修習80學分,並至少60學分以上及格,其中實習科目(含實驗、實務科目)至少45學分以上及格。
- 三、修業期間德行評量之獎懲紀錄相抵後,未滿三大過。

如有疑問,請洽詢教務處註冊組 電話: 04-25880151 或 04-25872136 轉 103